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15樓

承辦人：科員 黃婷鈺

電話：03-3322101#7523

電子信箱：10047574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新屋區新屋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2月10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中字第112001223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76735100E_1120012234_ATTACH1.pdf、
376735100E_1120012234_ATTACH2.pdf)

主旨：函轉臺北市112學年度公立國民中學新生分發工作進度
表、問題與解答各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112年2月9日北市教中字第
11230118952號函辦理。

二、臺北市公立國民中學新生分發入學作業自109學年起改以線
上「新生分發入學作業平臺」辦理。平臺提供設籍該市國
小應屆畢業生辦理網路報到，另提供設籍額滿國中學區改
分發及戶籍異動者進行網路登記，惠請貴校轉知欲返回該
市就讀國中之應屆畢業生家長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小

副本：本局國小教育科

